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关精神，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投能源”）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权，并将视具体情况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电投能源，证券代码：002128）已于2025年5月6日（星期二）开市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的《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待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作出决议，披露相关信息，并依照法定程序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